

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場租收費標準一覽表

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7 月 29 日修正發布之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」辦理

編號	名稱	計費單位	場地使用費	冷氣空調費	備註
一	室外籃球場	每面 每小時	300 元		(一)場租費用不含清潔費，相關清潔及復原由場租單位自行負責處理如未清潔者，由保證金抵扣清潔費。 (二)場地使用費以 1 小時為計算單位，未足 1 小時者，以 1 小時計收。 (三)保證金：5000 元，租用期滿無應扣款情事經申請退還。 (單次或短期場租費未滿 5000 元者，保證金以場租費之 2 倍計收)
二	風雨籃球場	每座 每小時	600 元	使用電扇 100 元	
三	操場 (含 200 公尺運動場 1 座、手球場 2 面、排球場 1 面及周邊廣場)	每座 每小時	2500 元		
四	專科教室	每間 每小時	500 元	分離式冷氣 2 台 10 元	
五	普通教室	每間 每小時	400 元	分離式冷氣 2 台 10 元	
六	會議室 (可容納約 60 人)	每間 每小時	700 元	分離式冷氣 2 台 10 元	
七	廣場及其他開放式空間	每平方公尺 每小時	1 元		